

证券代码：600060

证券简称：海信电器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01

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召开十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。

(二) 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15 年 1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(三) 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八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八人。

(四) 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：董事长。

(五)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“关于变更董秘的议案”，鉴于工作调整，王东波不再担任董秘，同意聘任江海旺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。江海旺于 2011 年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，具备履行职业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，未出现《公司法》和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简历如下：

江海旺，男，1974 年生，本科学历，历任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副经理、管理推进部副经理、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，经营管理部副总监，2010 年 8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2013 年 4 月起任信息化推进部副部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八票、反对零票、弃权零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 月 6 日